

大同大學工業設計系圖書借用辦法

民國 97 年 02 月 01 日系務會議通過

民國 106 年 03 月 14 日工設系務會議修訂

- 第一條 設計資源圖書室（A1-405）由工設系辦與工設系學會協助共同管理，於每週星期一、星期二中午12:00至13:00為借閱(歸還)書籍時間。
- 第二條 借閱（歸還）書籍前需至專用連結先進行線上預約。
- 第三條 圖書借閱一人一次以三冊為限，借閱時間以一週為限；可填單續借一次，續借時間以一週為限。
- 第四條 借閱者務必於借閱時間到期前歸還，逾期歸還者超過一週內記2小時勞動服務，該勞動服務時數以週為單位累加計算之，且不得借閱圖書一個月，逾期兩次將不得借閱圖書六個月。
- 第五條 借用系上圖書資料如有遺失、汙損、毀壞等情事，借用人應負責賠償，並記2小時勞動服務。
- 第六條 禁止擅用他人名義借閱圖書，違者記2小時勞動服務。
- 第七條 若發現同學有擅自將圖書攜出者，依偷竊行為辦理。
- 第八條 本辦法經工業設計系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